

证券代码: 300222

证券简称: 科大智能

公告编号: 2020-049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份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大智能”或“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19年5月20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定向回购姜明等8名交易方2018年度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发布的《关于拟回购并注销上海乾承机械设备有限公司2018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应补偿股份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科大智能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与上海乾承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承机械”)及其原少数股东姜明、上海乾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乾鹏”)、曹东、梅士东、李兵、孙楠、陈蓓、谢成宝(以下合称“交易方”)共同签订的《股权收购协议》中补偿条款的约定,姜明等8名交易方应补偿股份数合计4,849,766股,应补偿的股份由公司以1元价款回购注销。公司已于2019年6月25日先完成了姜明、曹东、李兵、孙楠未被司法冻结的股份及上海乾鹏、谢成宝的股份合计3,861,266股的回购注销(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5日发布的《关于业绩承诺补偿股份部分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本次实施完成梅士东、陈蓓及姜明、曹东、李兵、孙楠等6名业绩补偿承诺方合计988,500股的回购注销后,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988,500元,公司注册资本将由724,750,590元减少至723,762,090元。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该等股份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照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九日